

全球个人数据保护政策

倍耐力意识到，集团所属各家公司在开展经营活动的过程中进行个人数据处理时，针对利益相关者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是非常重要的。

在这一政策的指导下，倍耐力将会向董事、员工及所有代表公司与第三方进行交涉的其他人士提供与基本行为准则相关的信息，以便其在处理个人数据时遵循。

个人数据的处理尤其应遵循以下原则与通用规则：

合法性：处理操作必须基于有效的法律依据，用于合法目的，并且遵守适用法律与公平原则；

目的明确：收集和记录个人数据，应出于事先已确定且已告知当事人的合法目的；

必要性与合理性：仅可在为了达到目的而需要处理个人数据的情况下进行处理操作，此等处理操作仅限于出于合法目的而需要处理的，完整且及时更新的个人信息；如果在出于上述目的时无需处理个人数据，数据应以匿名形式呈现；

合理期限：个人数据处理的期限不应超过达到目的所需的时间，此等期限到期之后，应立即销毁个人数据或者对其进行匿名处理，适用法律要求保留的情形除外；

披露与同意：如果适用法律要求，在数据收集之前，应以适当的形式进行书面披露；为了某些特定目的而处理特定类型数据时，必须获得当事人的事先书面同意，当地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当事人的访问权限：当事人有权根据适用法律的要求，确认与其相关的个人数据，了解倍耐力处理的任何与其相关的个人数据以及此等数据的来源，知晓可能获得此等数据的各方，要求更新、修改、完善或（在适用时）删除此等数据，为了正当理由而反对进行某些处理操作，以及反对为了营销目的而进行处理操作；

安全性：为了确保个人数据得到保护，为了防止遗失、损毁或未经授权的访问，应按照适用法律及公司政策的规定，采取最适当的安全措施。

本政策中包含的原则与规则在《隐私合规手册》中有所描述，适用于各地情形。